

公司代码：605066

公司简称：天正电气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正电气	60506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光辉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	
电话	0577-62782881	
电子信箱	zhengquan@tengen.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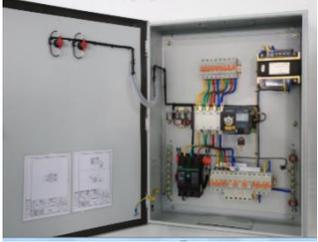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国内低压电器行业综合实力最强的企业之一，主要从事配电电器、控制电器、终端电器、电源电器、仪表电器等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公司还为各行业提供智能化低压电器产品及智能配电系统全面解决方案。目前，天正电气主要产品包括：“天E电气”品牌的Te系列高端产品、“天正电气”品牌的TG精品系列、“祥云”通用产品系列以及“天E天智”智能配电系统解决方案。凭借有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稳定的产品质量、快速的产品交付和售后服务，

公司在包括国家电网、电信运营商、新能源投资商、百强房企等大型行业客户中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

公司主要代表产品的介绍如下：

大类	主要对应产品	产品图示	性能及用途
配 电 电 器	塑壳断 路器		<p>具有过载、短路和欠电压保护装置，能保护线路及电源设备免受过大电流或欠电压损坏。特别适合于低压配电系统、机械设备的电源控制和终端的控制和保护。</p> <p>公司的智能型塑壳断路器具有标准数据总线协议通信，功能方便实现系统化组网，并且具有“遥测、遥调、遥控、遥信”的功能。</p>
	万能式 断路器		<p>用来分配电能和保护线路及电源设备免受过载、欠电压、短路、单相接地等故障的危害。</p> <p>公司的智能万能式断路器具有 USB 通讯功能，而且通过 USB 接口的协议功能转换可实现具有安全、非接触式的无线蓝牙连接，无线蓝牙通讯与手机 APP 连接，就地实现对断路器的智能巡检。</p>
控 制 电 器	接 触 器		<p>供远距离接通和分断电路、频繁起动和控制交流电动机之用，并可与热继电器组成电磁起动器以保护可能发生的过载或断相的电路。</p>

终端 电器	小型断 路器		用于交流 50/60Hz、额定电压至 400V，额定电流 1~125A 的电路中，作办公楼、住宅和类似的建筑物的照明、配电线路及设备的过载和短路保护之用，亦可作为线路不频繁通断操作与转换之用，主要用于工业、商业、高层和民用住宅等各种场所。
	小型漏 电断路 器		用于交流 50/60Hz、额定电压至 400V，额定电流 1~125A 的电路中。当人身触电或电网漏电流超过规定值时，漏电断路器能迅速切断电源，保护人身及用电设备的安全，并且具备过载、短路保护功能，也可在正常情况下不频繁地通断电器装置和照明线路。适用于住宅、充电桩、智能家居场合的应用。
电源 电器	小三箱 成套 ^注		小三箱成套设备将各个低压电器元件成组成套供应，额定绝缘电压交流 660V，主电路额定电压交流 380V，辅助电路工作电压 220V/380V，防护等级达到 IP30、IP54。
	互感器		互感器分为电流互感器和电压互感器，其功能主要是将高电压或大电流按比例变换成标准低电压或标准小电流，以便实现测量仪表、保护设备及自动控制设备的标准化、小型化

<p>仪表 电器</p>	<p>电表</p>		<p>用于电能计量的仪表。产品具有正向、反向及组合有功电能计量的功能，组合有功电能可根据正反向有功电能进行按需配置。支持尖、峰、平、谷四个费率；内置两套时区表、两套日时段表，可以按需编程配置,并可设定两套时区表切换时间和两套日时段表切换时间，实现相互切换。</p>
<p>其他</p>	<p>变频器</p>		<p>变频器是应用变频技术与微电子技术，通过改变电机工作电源频率方式来控制交流电动机的电力控制设备</p>
<p>其他</p>	<p>高压断 路器</p>		<p>高压断路器它不仅可以切断或闭合高压电路中的空载电流和负荷电流，而且当系统发生故障时通过继电器保护装置的作用，切断过负荷电流和短路电流，它具有相当完善的灭弧结构和足够的开断能力。广泛的应用于高压配电线路之中</p>

注：小三箱成套主要产品包括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照明箱等。

公司天正天智“TenEdge”智能配电系统如下所示：



公司天正天智“TenEdge”智能配电系统基于物联网架构，依托智能断路器、模块等内置传感器，可采集各类电量参数，通过有线和无线网络将数据传送到本地软件显示和控制，同时可以将大数据存储在云端，提供能耗分析，安全用电，故障预警等专业化应用服务。

智能配电系统能够构建数字化能源解决方案，使配电系统的运营更加安全可靠、减少故障率；高效便捷、提升管理效率；绿色节能、持续改善用能。

研发方面，公司将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相分离，成立研究院和研发中心，同时设立各产品线对产品竞争力负责。公司建立初步的IPD流程体系，有效提高了对客户需求的响应，保证新产品研发的成功率。

公司研究院主要负责技术开发，主要任务是将不成熟和未解决的技术变为成熟技术，同时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预研；研发中心主要负责产品开发，主要任务是基于市场洞察，准确、快速的响应客户需求，尽量应用成熟技术完成新产品的研发上市以快速抢占市场，降低投资风险。产品线主要负责产品管理，对产品竞争力负总责，主要任务是洞察市场和客户需求，对公司总体产品路线图做出规划，提出具体的新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推进IPD流程以实现对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在营销方面，公司采取“双品牌”+“双轨制”的营销策略。品牌方面，公司拥有“天正”和“天E”两大品牌，其中“天E”品牌以“高性能、高质量”主攻新能源、数据中心、高端建筑等细分行业高端市场，以进口品牌替代为目标。“天正”品牌以高性价比主攻通用型市场。公司设立了十个行业销

售渠道、三个销售大区、26个销售片区、23个销售联络处，采取“经销+直销”的模式实现对终端用户的区域覆盖和行业覆盖。直销方面，公司按照行业对客户进行分类，并为重点行业设置专业的销售团队和技术支持团队，以“客户经理”+“解决方案经理”的“铁三角”模式实现对重点行业大中型企业的覆盖。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包括电力、新能源、通信、智能配电、轨道交通、OEM（设备配套）、建筑、分销、盘厂等10个行业销售渠道。经销方面，公司主要通过400余家主要经销商和遍布各县及乡镇的营销网点实现全国范围内的区域覆盖，主要面对各行业的中小企业用户。

生产交付方面，公司主要采取面向库存生产和面向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的生产系统完成快速的产品制造，通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同时通过温州和嘉兴两大中心物流以及全国范围内的11个分物流保证对终端用户的快速交付。

从公司所处的整个低压电器行业来看，虽然受疫情影响，2020年第一季度整个国民经济对低压电器的需求有所减少，但是从2020年第二季度开始，随着国民经济逐步恢复正常，对低压电器的需求迅速恢复并且相比2019年有所增长。一方面，疫情平稳后，包括建筑、电力在内的各类投资项目迅速恢复；另一方面，与新基建相关的新能源、通信等行业的发展较为迅速，也有效带动了对低压电器的需求。第三，低压电器行业整合加剧，市场份额越来越向竞争力强的头部企业集中。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3,164,794,070.63	2,061,362,314.60	53.53	1,861,500,816.22
营业收入	2,473,233,541.84	2,200,775,191.79	12.38	2,103,098,76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828,267.77	215,822,997.72	14.37	138,467,04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188,361.28	174,893,813.63	28.19	130,761,48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4,347,142.56	827,165,855.91	109.67	611,342,85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00,114.17	283,595,893.16	-38.01	86,111,37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65	7.69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65	7.69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8	30.01	减少8.93个百分点	25.5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2,742,617.17	713,749,876.13	726,863,665.51	689,877,38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87,141.06	63,273,562.50	88,238,886.08	66,728,67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711,014.95	61,528,804.35	67,518,343.26	61,430,19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95,991.77	24,449,432.51	48,126,961.54	194,019,711.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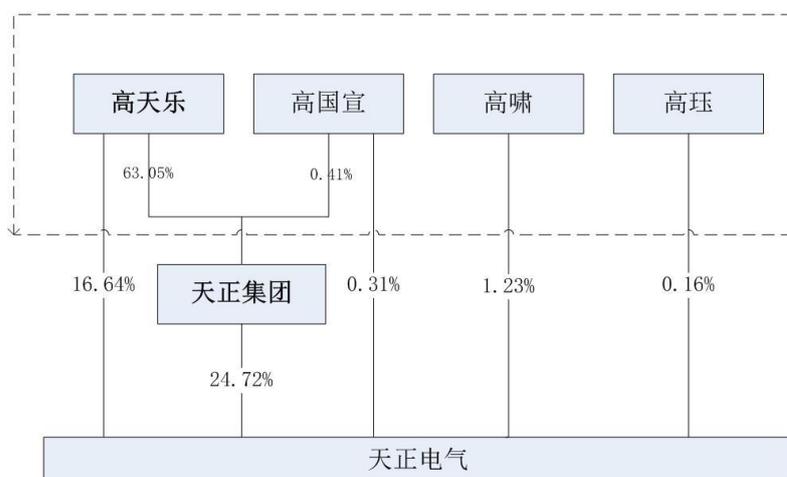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1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6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99,146,960	24.72	99,146,96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高天乐		66,730,620	16.64	66,730,620	无		境内自 然人
上海复鼎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复鼎一期股权投		10,560,000	2.63	10,560,000	无		其他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洪		7,920,000	1.98	7,920,000	质押	1,750,000	境内自然人
寇光智		7,920,000	1.98	7,92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萍		6,600,000	1.65	6,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才伟		5,983,340	1.49	5,983,340	无		境内自然人
嘉兴斐君永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永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0,000	1.32	5,280,000	无		其他
高啸		4,950,440	1.23	4,950,440	无		境内自然人
胡忠胜		4,879,160	1.22	4,879,16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天乐和高啸系父子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高天乐持有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63.05%的股权，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长，为天正集团实际控制人；寇光智系杨洪配偶之兄；陈才伟持有天正集团 2.19%股权，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副总经理；胡忠胜持有天正集团 1.63%的股权，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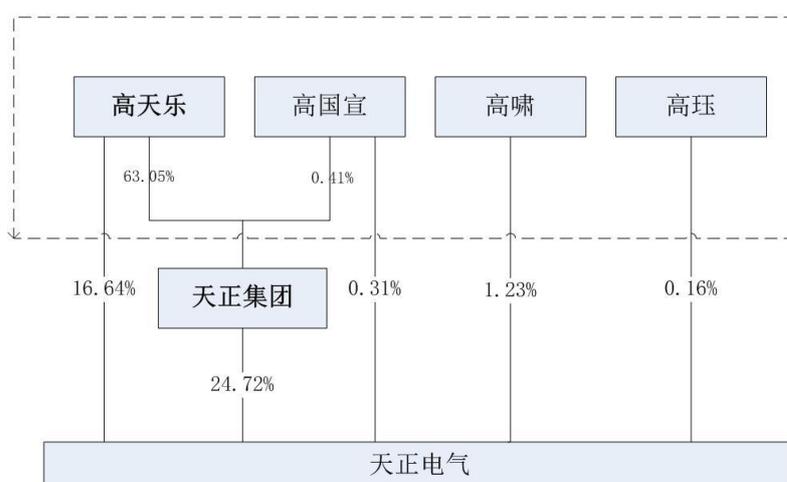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7,323.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82.8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4.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为 22,418.8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8.1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于 2020 年 02 月 24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一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子公司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节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